

完善个人所得税制的探讨

朱红梅¹ 朱江东²

(1、凉山州地方税务局 四川西昌 615000; 2、西昌学院 四川西昌 615022)

摘要:本文论述了我国在完善个人所得税制进程中,要以优化税制为基础,通过降低税率,减少档次,拓宽税基,强化征管,增加收入,逐步实现公正、中性、简化和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个人所得税制改革目标。

关键词:完善;个人所得税;税制

中图分类号:F810.422

文献标识码:B

文章编号:1008-4169(2004)02-0080

个人所得税是对个人所得征收的一种税,涉及到千家万户的经济利益,倍受公众关注。目前我国经济发展很快,现行个人所得税制与经济生活不适应之处越来越多,没有充分发挥其组织收入、调节收入分配的作用,因此应借鉴国外先进经验,结合中国国情,采用分类综合税制,降低税率,减少档次,拓宽税基,调整费用扣除标准等,使税制更加简洁、规范、公平,从而达到优化个人所得税制的目的。

一、建立综合的个人收入调节税体制

我国还未建立起个人所得税调控体系,目前未开征赠与税、遗产税,容易通过赠与、继承方式转让其收入,形成个人所得税征收漏洞,所以应开征遗产税、赠与税的配套税种。国际经验表明,单一的个人所得税无法有效地发挥对个人收入的调节作用。很多国家为了加强税收对个人收入的调节,基本建立了以个人所得税为主体,辅以遗产税、赠与税、个人财产税、个人消费税和社会保障税的税收调节体系,其他税收弥补个人所得税调节的不足,建立一个多环节、多税种立体式的税收调节体系,充分发挥不同税种相互协调配合的整体调节功能作用。

二、优化个人所得税制

(一)税制模式的选择

1、分类所得课税模式

分类所得课税模式是对归属于一个纳税人的不同性质的所得项目采用不同的税率分别计算纳

税。在分类所得课税模式下,对正列举法中的所得征税,税基相对狭窄;一般采用比例税率与累进税率,比例税率虽具有再分配作用,可以缩小绝对差距,但是无法缩小相对差距,难以体现税收的纵向公平。另一方面,在分类所得课税模式下,个人所得税多是建立在源泉扣缴制度基础上的,源泉扣缴法对征管水平要求相对较低,具有税务管理效率高的优点。

2、综合所得课税模式

综合所得课税模式的指导思想认为个人所得税既然是一种对人税,就不应该对个人所得进行分类,而应综合个人全年各种所得作为应纳税所得额,并按统一的累进税率公式来计算纳税。在综合所得课税模式下,采用统一的累进税率,纳税人就超过各级距的收入部分多纳税,体现了合理负担原则,即税收公平原则。另外,在综合所得课税模式下,个人所得税制是建立在自行申报制度基础之上的,要求纳税人有较高的纳税意识,税务机关有较强的征管稽核能力。

3、分类综合所得课税模式

分类综合所得课税模式,又称混合所得课税模式,系分类制与综合制的一种结合。严格意义上的混合所得课税模式是分类所得税制与综合所得税制的重叠使用,指先按不同种类的所得项目分别计算征税,以利于实现源泉控制,到了纳税年度终了时再将各类所得汇总综合计算应纳税所得额,再用累进税率计算应纳税额。

不过在税收实践中,分类综合所得课税模式又形成了通常意义上的混合所得课税模式,即将指将收入根据不同的来源进行分类,对某些收入项目分类

收稿日期:2004-04-10

作者简介:朱红梅,女,硕士研究生,在凉山州地方税务局工作。

单独征收所得税,而对某些项目进行合并,适用累进税率计征税收。分类综合所得课税模式能区别对待纳税人不同种类的所得,兼顾纳税人全面的支付能力,但对税收管理仍有较高的要求,尤其是严格意义上的混合所得课税模式。

因此,在三种个人所得税课税模式中,分类所得课税模式公平性较差,综合所得课税模式最能体现公平原则,但在效率上,两者却相反,而分类综合所得课税模式是对以上二者的折中。

4、我国个人所得税模式的改革设想

我国现行个人所得税制采用分类所得课税模式,不能就个人全年各项收入综合征税,难以体现公平税负、合理负担的原则。因此建议我国在修订《个人所得税法》时采用分类综合所得课税模式。改革后的个人所得税,列入综合征税的项目可包括勤劳所得和财产所得两类,比如工资、薪金所得,经营所得,劳务报酬所得,财产租赁所得和财产转让所得等;而特许权使用费所得,利息、股息、红利所得,偶然所得和其他所得等仍实行分类征税。

(二)税率

1、我国个人所得税税率存在的问题

一是税率种类较多,既有超额累进税率,又有比例税率,还有加成征收等;税率档次过多,有的多达9级,与国际上减少税率档次的趋势不符,而且大部分边际税率在实践中应用较少,且高税率有可能诱发纳税人逃税的欲望,容易造成纳税人分解收入、多次扣除费用,以达到逃税、避税的目的;

二是相同性质所得税率却不同,工资薪金所得和个体工商户所得及其劳务报酬所得同属勤劳所得,在税收上应一视同仁,实际上却分别实行不同的累进税率和比例税率。工资薪金所得的最高边际税率为45%,而个体工商户所得最高边际税率为35%,劳务报酬所得适用20%的比例税率及加成征收,有失公平;

三是对工资薪金的勤劳所得实行5%—45%的九级超额累进税率,而对利息、股息、红利、财产租赁等非勤劳所得,则采用20%的比例税率,致使对勤劳所得征税偏高,对非勤劳所得征税偏低,与我国坚持的按劳分配原则相背离。

2、改革思路

我国个人所得税率改革应顺应“降低税率,减少档次”的世界性税制改革趋势,降低边际税率,

宜定在35%—40%的范围之内,最低税率5%,最高税率不超过40%;减少累进税率档次,可设为3—5档;以体现宽税基、中税率的立法原则,这样可增加财政收入,有利于公平税负。为避免对同性所得实行税率上的税收歧视,在采用分类综合所得课税模式的基础上,将工资、薪金所得,经营所得,劳务报酬所得相同性质所得列入综合征税的项目,采用同一累进税率征收,体现“相同性质所得相同待遇”原则。

(三)费用扣除

1、费用扣除的范围

个人所得税是对纯所得征税,即以纳税人的总收入扣除生活费用以及成本、费用后的余额为应税所得,为体现“纯益原则”,个人所得税的费用扣除包含两部分:一部分是为取得收入所必须支付的成本、费用,如经营费用等;另一部分是纳税人及家庭的最低生活费用,即“生计扣除”,也称“个人宽免”,以维持纳税人自身的再生产能力。生计扣除可采用分项扣除或标准扣除两种方法,在国外纳税人可选择其中一种方法来计算。分项扣除根据纳税人赡养人口、医疗费、教育费、购房费等支出的不同来确定费用扣除标准,以体现量能负担的原则,但由于扣除项目太多,必将提高征税成本和缴税成本,而且对税务机关征管要求高。标准扣除是指纳税人可从所得中减去税法规定的一个固定数额,而不考虑实际发生的具体费用。标准扣除简化征管手续,节约税收成本,但没有反映出个人实际的纳税能力。

2、费用扣除的标准

我国采用的是定额扣除、定率扣除的办法。目前现行个人所得税制的家庭生计扣除规定相当简化,只有每人月扣除800元一种,且是20年前制定的标准,在执行中一些省市已有了增加:深圳市为1600元,厦门市为1300元,广东省为1600元,上海市为1200元,四川省为1000元等。有观点认为,由于地区间经济发展水平不同,其收入和支出水平差异较大,因此费用扣除标准应由各地根据实际情况确定,实行费用扣除标准“指数化”。所谓“指数化”就是将个人所得税的扣除费用与物价指数挂钩,根据物价变动情况,定期调整扣除数额,从而消除物价指数变动对纳税人税负的影响,保证税收负担水平的相对稳定。

总之,新中国成立以来,我国个人所得税制度的建立与改革经历了一个曲折的发展过程,现在随着

国内经济的发展以及加入WTO后受税收国际化的影响,优化税制更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和历史意义。为加强国际经济交流与合作,打击偷逃税行为以及避免双重征税,各国有关个人所得税种的基本要素的规定趋同性增强,表现为税制结构、税收政策、税收征管国际化。我国要以优化个人所得税制为基础,通过降低税率,减少档次,拓宽税基,强化征管,增加收入,逐步实现公正、中性、简化和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个人所得税制改革目标。

参考文献:

- [1]蔡秀云.个人所得税制国际比较研究[M].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2002.
- [2]温海滢.论个人所得税课税模式的选择[J].广东商学院学报,2000.4.
- [3]乔亚年,赵乐勤.完善我国个人所得税制的几点建议[J].税务研究,2001.9.
- [4]杨崇春.有关完善个人所得税制的几个问题[J].税务研究,2001.9.
- [5]付业宁,辛莉.完善个人所得税制:理论与制度探讨[J].财经科学,2003.2.

Thoughts on Improving the Income Tax System

Zhu Hong-mei¹, Zhu Jiang-dong²

(1.Liangshan Bureau of Taxation, Xichang, Sichuan 615000; 2.Xichang College, Xichang, Sichuan 615013)

Abstract: In the course of improving China's income tax system, bettering tax system should be a basis. Means such as reducing tax rate, simplifying classification, broadening tax base, strengthening taxation and supervision, increasing income should be taken to gradually achieve the goal of fair, neutral, simplified and internationally competitive personal income tax system reform.

Key Words: Improve; Income Tax; Tax system

(责任编辑:吴建萍)